市交通运输局201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2014市交通运输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在市政府电子政务办公室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人民群众安全便捷出行为宗旨，以打造法治交通为目标，通过加强组织领导、分解落实责任、加强基础保障、强化宣传推动等措施，进一步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规范开展交通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现将2014年交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概况

充分发挥我局政务网站信息公开主渠道作用，及时更新信息，对于公众关心的问题及时给予了回复。截至2014年12月31日，在市交通运输局网站上主动公开信息98条，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上主动公开、更新政府信息111条,在市交通运输局政务微博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47条。

2014年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而收到行政复议、诉讼和申诉。

二、主要做法

（一）加强组织领导。始终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加强和改进作风建设、提高机关工作效能的一项重要的工作来抓，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分管领导、责任科室和责任人，在具体工作中，主要领导亲自过问，分管负责人直接负责，相关责任人和局属各单位逐级负责，形成了有效的工作机制。加强业务学习，利用集体学习、参加上级培训等时机，组织机关干部和相关工作人员，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传达上级部门的部署要求，提高干部职工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当前全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以及市政府办公厅《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制定了工作方案，明确了任务分工，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明确公开范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等要求，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进一步规范，结合我局实际，明确将本单位制定的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制定的专项规划及相关政策，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项目、依据、标准，行政许可的事项、依据、条件、数量、程序、期限以及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公共服务信息等九方面内容列为主动公开的范围。

（三）拓宽公开渠道。**一是加强网站内容保障。**强化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功能，及时梳理信息公开目录，积极做好市政府和市交通运输局网站信息公开内容保障工作。我局网站开通了单位职责、机构设置、政务公告、政策文件、部门动态、计划规划、办事指南等栏目，针对行业管理和市民出行服务，开通了行政审批、出行指南、办事指南等栏目，对相关信息进行主动公开，并根据上级要求，对行政审批、2014年度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2013年度部门决算和“三公”经费决算等重点内容进行了及时公开。同时，根据全市政府信息公开暨市政府网站内容保障工作培训会议精神，及时梳理保障内容方案，根据分工对市政府网站相关板块内容进行了更新。年内通过网上系统互动答复投诉建议8条，受利率和回复率100%。局属市公路局、市运管处等单位也利用各自门户网站，积极做好各自职责范围内的信息公开工作，有力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二是强化新媒体应用。**在新浪、腾讯网上开通“淄博交通”“淄博运管”政务微博，及时发布交通运输行业的重大决策、重要活动、民生信息、便民举措等政务信息。严格政务微博信息发布审核登记，规范信息发布程序及公众提问处理答复程序，不断拓宽通过新媒体收集社情民意的渠道。**三是加强政务热线电话的建设和管理。**年内开通12328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受理群众对交通运输服务的监督、咨询和投诉举报，业务领域覆盖道路运输、公路、水路等方面。目前我局正结合全系统信息化工作推进，加快建设呼叫中心，整合系统内服务监督电话资源，建立交通运输统一公共服务热线平台，规范服务流程，完善办理机制，切实维护公众权益。

（四）健全工作机制。**一是完善信息主动发布机制。**按照“谁发布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的原则和“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厘清信息主动公开范围，及时更新信息公开目录，规范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流程和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及时公开。**二是建立健全信息公开保密制度。**明确专人负责信息公开事项初审，提出处理意见后报分管领导审核，重大、敏感事项的公开、公开的范围和程度需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研究、讨论同意后予以公开。**三是加强信息公开审查。**充分发挥内部监督、层级监督的作用，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逐条、逐项进行严格审查，确定信息是否对外公开。对已经发布的政府信息，特别是对通过网站对外发布的信息，安排专人定期进行清理检查，如发现有涉密内容和不宜公开的信息，依照相关规定及时进行处理，认真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四是完善新闻发言人制度。**建立健全交通运输《新闻发言人制度》《新闻宣传工作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不断完善新闻发布规则程序，逐步建立完善有序的新闻发言人工作机制，年内召开一期新闻发布会，对12328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开通、统一执法服装、全市首条纯电动空调公交线路运营等情况进行了发布。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从总体来看，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状况良好，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如：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有待于进一步规范，各项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手段和方法还有待深化和拓展等。下一步，将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的好办法、新形式，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内容。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力度，有针对性地举办培训班和研讨活动，学习借鉴其他部门的好做法，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二是以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为着力点，努力构建政府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三是加大更新政府公开信息的力度，把市交通运输局网站作为全市交通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力平台，继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纵深开展，大力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及时高质量地公开交通运输范围内应该公开的政府信息，不断提升交通运输部门的服务质量和形象。

                               淄博市交通运输局

                               2015年2月3日